

昌吉州第二人民医院

软件集成实施服务信息化建设项目名称项目合同书

合同编号：_____

提供商：联众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向往街 291 号创智一号 5 号楼 7-9 层

网站：www.mediinfo.com.cn

投诉网址：www.mediinfo.com.cn/mediinfoweb/cms/compliant.aspx

FTP：Ftp://122.224.75.130/

服务热线：4008117288

传真号码：0571-88994280

邮政编号：310000



昌吉州第二人民医院软件集成实施服务信息化建设

项目合同书

合同编号：

本合同由下述双方签署：

甲 方：昌吉回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昌吉市六工镇下六工村一组

邮 编：831100

乙 方：联众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向往街 291 号创智一号 5 号楼 7-9 层

邮 编：310000

甲乙双方根据昌吉州第二人民医院软件集成实施服务第二批采购项目（标项一）信息化建设项目（HIS、EMR、电子签名），项目编号：CJZFCG—GK-2024016 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签订本合同，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执行。

一. 合同内容及金额

根据招标文件建设的需求，本合同包含的项目建设内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项目名称	系统/模块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品牌、规格、型号
1	软件系统	门诊电子病历系统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东昉、V2.0
2		门诊医生工作站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东昉、V2.0
3		住院电子病历系统	1	套	400000.00	400000.00	浙江东昉、V2.0
4		住院医生工作站	1	套	150000.00	150000.00	浙江东昉、V2.0
5		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东昉、V2.0
6		门诊护士工作站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东昉、V2.0
7		护理电子病历系统	1	套	300000.00	300000.00	杭州连帆、V1.0
8		住院护士工作站	1	套	150000.00	150000.00	浙江东昉、V2.0

9		医技电子申请单系统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10		门急诊输液管理	1	套	10000.00	10000.00	浙江东昉、V2.0	
11		医技计费管理系统	1	套	80000.00	80000.00	浙江东昉、V2.0	
12		电子病历质量管理体系	1	套	80000.00	80000.00	浙江东昉、V1.0	
13		危急值管理系统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14		病案管理与统计系统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东昉、V2.0	
15		门诊发药管理系统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16		住院配药管理系统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17		抗生素分级管理系统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18		药库管理系统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19		药房管理系统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20		传染病信息上报	1	套	20000.00	20000.00	浙江东昉、V2.0	
21		重大非传染性疾病及死亡 信息上报	1	套	20000.00	20000.00	浙江东昉、V2.0	
22		HQMS 数据上报	1	套	30000.00	30000.00	浙江东昉、V2.0	
23		医疗安全(不良)事件上报	1	套	20000.00	20000.00	浙江东昉、V2.0	
24		门急诊挂号收费系统	1	套	80000.00	80000.00	浙江东昉、V2.0	
25		住院收费系统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东昉、V2.0	
26		住院出入转管理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东昉、V2.0	
27		物价管理系统	1	套	30000.00	30000.00	浙江东昉、V2.0	
28		物资库房管理系统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东昉、V2.0	
29		医院电子签名系统	1	套	350000.00	350000.00	新疆 CA、V1.0	
30		配置管理系统	1	套	10000.00	10000.00	浙江东昉、V2.0	
31		个人通用门户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32		统一身份认证及单点登录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33		医院综合查询报表系统	1	套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东昉、V2.0	
34		检验系统(LIS)接口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35		放射系统接口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36		心电系统接口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37		超声系统接口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38		医保接口	1	套	120000.00	120000.00	浙江东昉、V2.0	
39		第三方接口	1	套	50000.00	50000.00	浙江东昉、V2.0	
40	硬件	签名面板	7	台	35000.00	245000.00	新疆 CA、V1.0	
41		合计					3695000.00	

二. 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价格为人民币叁佰陆拾玖万伍仟元整(小写: ¥3695000.00元)。

2、合同正式签订后，具备实施条件，乙方入场后，甲方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小写：1478000.00 元；大写：壹佰肆拾柒万捌仟元整）；

3、系统验收后，甲方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已验收系统金额的 60%（小写：2217000.00 元；大写：贰佰贰拾壹万柒仟元整）。

4、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或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承担相应责任。

5、如本项目进展过程中，甲乙双方依据本合同规定对项目做出任何变更或经双方同意的增减系统功能变化或软件模块等，双方将需协商具体变更后的价格。

6、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公司名称：联众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西溪支行

帐号：77708100045028

三. 合同项目建设周期

1、从本合同约定的甲方首付款到达乙方帐户之日起开始实施，80 日历日内完成上线运行，乙方若未在约定时间完成上线工作，甲方书面告知乙方，每延期 1 个日历日，扣罚合同金额的 1%，若延期超过 20 日历日，甲方有权立即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需无偿退还甲方前期向乙方支付的全部合同款项。

四. 项目验收

1、根据双方约定的项目计划，进行相应系统的验收。在完成合同规定的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在系统上线，甲方经确认乙方已完成合同内容，在接口运行正常，数据调取准确，正常运行一个月后，甲乙双方共同组织、按照本合同对系统进行验收。（初步验收合格不免除乙方需要承担的最终责任）。

2、验收标准：满足昌吉州第二人民医院软件集成实施服务第二批采购项目（标项一）信息化建设项目（HIS、EMR、电子签名）的系统软件功能。

五. 项目权属

1、受甲方委托，由乙方承建的相关软件及相关文件和文档的版权归乙方所有，甲方享有其使用权。

2、与本信息系统相关的且由此项目开发而新产生的商业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技术诀窍等所有权归乙方所有，甲方在接收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后，应严格遵守相关的知识产权及软件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本合同所规定的范围内使用本信息系统，任何被甲方用于未

经授权的商业目的复制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甲方承担。

六、甲乙双方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责任与义务

1、为保证项目按进度进行，甲方应给予乙方积极配合，为乙方提供项目进行的必要条件，甲方应安排一名项目负责人与乙方保持联络。

2、甲方应提供本项目所需的有利于项目实施的硬件设备、有关信息、资料及相关职能人员等，以便对该项目信息系统进行全面的研究和设计。

3、甲方负责协助乙方进行需求调研、项目设计和项目调测等，并配合乙方进行对应系统的分期验收，验收通过后应在相应文件上签字确认。

4、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合同款项。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设立项目负责人（姓名：郭申奥，身份证号：411627200110052132，联系电话18638785661），负责与甲方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和签署相关备忘性文件。

2、乙方按照投标文件中的项目实施计划、培训计划等进行项目实施，并向甲方提供出具工程实施进程的书面材料，负责完成甲方人员的应用软件操作培训工作。

3、乙方应按时完成双方商定的项目建设内容，并负责向甲方提供优质、安全的软件产品，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4、质保期自本项目终验通过之日起算，为期两年，期间乙方负责对所提供的产品进行免费维护，安排至少1名工程师驻场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按国家政策、行业标准规范、地方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医院流程调整下对所购软件进行免费的二次开发、系统运行故障排除、数据报错处理、产品升级及系统补丁更新等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质保期内，因维护软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时费、交通费、住宿费、通讯费均由乙方承担。

5、质保期内，乙方提供全年7天24小时服务（电话、远程或现场服务），接到甲方通知后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提供每年2场的例行维护及巡检。

5、自软件上线之日起两年内，涉及与该合同内产品的相关接口，如接口新增、升级、维护等，乙方需无偿配合。

6、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应支持操作系统国产化及数据库国产化技术。若不支持操作系统国产化及数据库国产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须全额返还甲方支出的全部款项，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

7. 质保期（贰年）满后，如甲方与乙方签订维保合同，维保费不超过本合同款的5%，维保服务包括本合同涉及所有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新增及调整由于行业标准变动、政府政策调整等所致的接口开发，新增第三方系统【系统数量不超过3个（含3个），超出部分，

每个系统接口费用不超过3万元，具体费用另行商议】接口开发，软件升级，知识库更新等内容。

8、乙方应无偿支持甲方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达到四级。

9、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分包，如乙方转包、分包，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提出赔偿，并追究乙方责任。

10、乙方在服务期及质保期间，乙方对其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其派驻的工作人员若造成本人或第三人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或向乙方追偿。

11、乙方工作人员进场后必须统一着装，具有识别性，不能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乙方应定期或不定期对其工作人员进行检查，乙方服务期间费用自理，乙方应严格管控其工作人员，乙方人员必须遵守甲方工作规章制度和相关管理制度。

12、乙方应对其工作人员安全性负责，乙方人员不允许在甲方住宿或服务期间饮酒、赌博等违法或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行为，若甲方发现，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调整或更换，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均有乙方自行承担。

七. 保密

1、任何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为履行本合同的需要，首次从对方所获得的有关对方和属于对方的商业秘密包括生产管理的方式方法与资料、产品技术资料、培训文档、客户名单、销售渠道、企业战略及其他被认为是商业秘密的信息，未经对方同意，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2、任何一方为本项目需要，向对方透露有关资料或信息且认为是其商业秘密需要保密时，应事先予以注明。

3、上述商业秘密信息，该获取方只能将该信息用于服务于本项目，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商业秘密。

八. 不可抗力

1、当不可抗力因素产生时，导致乙方不能按时完成合同时，则可免责。

2、不可抗力尚包含：乙方不可或无法预见、控制、避免的事件导致一方无法按时履行合同时则也可免责。

九. 违约责任

1、合同一经签订生效后，即受法律保护，甲、乙双方均应按合同约定的条款承担各自

的责任与义务，如有违约行为的出现，未违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发生故障的（不限于质保期内），乙方应负责免费重做或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甲方有权选择按以下办法处理（甲方享有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甲方有权向第三方进行采购，或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导致甲方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产品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甲方有权选择上述处理方式，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并承担项目总价款20%的违约金，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代理费、保全费、交通费、专家鉴定费等相关所有费用）。

十. 合同争议的解决

在合同履行中双方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昌吉市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送达条款

双方以书面快递方式向本合同确认地址发送相关通知的，接收通知方拒收、无人接收或未查阅的，不影响通知送达的有效性。上述地址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一方变更接收通知方式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确认变更，否则视为未变更。

十二. 本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盖章生效，最后一方签字盖章的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精神妥善处理。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自动终止。

以下再无正文。

甲方（盖章）：昌吉回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签字）：_____

日期：2024.8.6

乙方（盖章）：联众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签字）：_____

日期：2024.8.6

